**2019年度南阳市监狱信息化建设**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市政府：

为客观、真实地反映2019年度南阳市监狱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有关要求，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2019年全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计划，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及省、市有关文件的规定，我们对2019年度南阳市监狱信息化项目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2019年度南阳市监狱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支出过程和结果的跟踪问效，进一步了解、掌握监狱信息化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系统整理和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从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角度探寻专项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并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为以后年度政府决策和部门预算安排提供依据。

**（二）评价过程**

依据我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程序，市财政局组成了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了相关科室及职责分工，聘请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社会中介机构人员全程参与，承担评价资料审核、资金拨付查证等基础工作。通过拟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案、选取合适的绩效评价方式、设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在收集、汇总、整理、分析项目单位上报的自评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了实地核实，对相关账簿和凭证资料进行了认真查阅，并在咨询有关专业人员的基础上形成本报告。

**（三）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及省、市有关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专项资金的特点，本次绩效评价采取“比较法”为主、“公众评判法”为辅的评价方法，利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全面考评与抽样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整体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等，评价类型以完成结果评价为主，兼顾过程评价。

绩效评价基准日为2020年8月31日。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

南阳监狱原监控安防系统建设于2011年，设备已严重老化，监控摄像机是模拟设备，监控点位覆盖不足，监控画面模糊不清，网络链接采用的是同轴电缆传输数据，传输信号衰减、延迟严重，老线路无法连接传输数字信号，所有设备均需在安装地就近取电，未进行集中供电，指挥中心对所有安防系统只能监控观看而不能控制，无法满足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基本需求，指挥中心综合管理平台软件协议限制多，无法对接和兼容其他品牌设备，造成监控系统无法扩容和对接扩展。近年来信息化技术发展快，市场淘汰率高，有些使用产品厂家倒闭，有些设备生产厂家改制，造成设备无配件，软件系统无维护单位，设备故障率高，维修成本高。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网络强国论述，全面落实司法部党组关于新时期司法行政改革发展要求与“数字法治、智慧司法”信息化体系建设战略部署，为加快推进“智慧监狱”建设，着力全面提升信息化服务监狱安全防范、执法管理、教育矫正、政务办公等各项工作的能力，充分发挥监狱信息化在坚守安全底线、践行改造宗旨中的重要作用，全面构建以政治改造为统领的“五大改造”新格局和推动监狱工作迈上新台阶提供强有力的科技信息化支撑。南阳监狱党委根据司法部、省监狱管理局对信息化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需要，南阳监狱党委决定启动信息化改造工作。

**（二）计划投入项目资金**

2019年，我市监狱信息化项目共安排专项资金140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投入资金总额450万元，市级财政投入资金总额450万元，项目单位自筹资金总额500万元。

**（三）计划建设项目情况**

监狱信息化建设项目包括：建设南阳市监狱全覆盖智能摄像机信息图像采集系统、摄像机监控云存储系统、监狱信息化网络和安全系统、智能机房、监狱指挥中心、分控中心、监舍值班室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以及武警指挥中心。

三、项目执行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19年监狱信息化建设项目计划安排专项资金140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投入资金总额450万元，市级财政投入资金总额450万元，单位自筹资金总额500万元。截止绩效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总额140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投入资金总额450万元，市级财政投入资金总额450万元，项目单位自筹资金总额5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绩效评价基准日，2019年监狱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资金总额1287.05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所需的材料、设备购置及施工支出1277.16万元，前期工作费9.89万元。项目实际支出资金占到位资金的91.93%。

**（三）项目建设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受实际客观条件等因素的影响，进行了变更、调整，监狱信息化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1、安装高清监控摄像机1560台，建成监狱指挥中心一个，武警指挥中心一个，狱内分控中心两个，实现武警与监狱安防信息共享和数据互通。

2、新建的数据中心，采用国产自主可控的视频云设备、云存储平台、云操作系统，对网络进行了整体改造，核心交换能力由原有的千兆提升至四万兆，网络速度大幅度提升，实现了整体的云化、开放。

3、采用了华为全智能模块化技术，对机房设备进行了整体的改造、更换，提升了监狱信息化系统运行的稳定性。

**（四）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在制度建设上，制定了四项基本制度，即：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合同制、工程监理制，健全了项目法人负总责、监理单位控制、施工单位保证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资金管理，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四项制度，从多个环节入手，严把工程建设质量，落实质量责任制，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安装操作。在资金管理上，实行专账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挪用和套取项目建设资金的现象。

四、绩效情况分析

（一）建立了数据互联互通的安防体系。实现了与监狱安防信息共享和数据互通，形成了指挥中心管控全局、生产区和生活区两个分控中心职责明确的监控安防体系，确保监管安全稳定。

（二）提升了信息化技术水平。核心交换能力由原有的千兆提升至四万兆，网络速度大幅度提升。实现了整体的云化、开放，为后续的进一步智慧化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实现了节能降耗。本项目采用了华为全智能模块化机房，比传统机房节省占地面积40%，整体能耗下降20%，同时机房的温度、湿度等环境也有了很大的改善，提升了监狱信息化系统运行的稳定性。

（四）项目建设成效发挥了标杆效应。项目建设工作得到省监狱管理局的好评。2020年8月18日在全省“监狱信息化建设技术交流会”上，南阳监狱做专题发言，向全省兄弟单位分享监狱信息化改造经验、思路以及项目建设实际操作方法，成为全省监狱信息化建设的典范。

（五）发挥了提高效率、降低强度、节约警力的作用。监狱信息化改造采取视频四级管控的管理办法，在确保监管安全的情况下，干警夜班执勤人数，从改造前每天晚上72人，降低为目前的24人执勤，提高了干警的工作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有利于干警的身心健康。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领导重视、计划周密。**在南阳监狱党委的组织、领导下，设施科、狱政科、指挥中心等部门前往洛阳监狱、许昌监狱等单位开展专项考察学习。根据考察情况，结合兄弟单位建设过程中的优缺点，考察组回狱后向监狱党委提交了《南阳市监狱信息化升级改造计划》，提出了南阳监狱信息化改造建设构架和建设目标。

**（二）先期开展调研、优化设计方案。**在项目可研阶段，南阳监狱先后与国内多家一线厂商品牌华为、海康、新华、大华等公司进行现场对接，了解各厂商设备特点、功能、技术方案架构、可实现目标等，并结合自身需求优化项目设计方案。

**（三）项目方案合理，凸显全生命周期价值。**项目采购方案不仅关注当前设备性能、价格，也对设备的兼容性、后期升级可操作性和后续服务能力进行全周期评价，择优选取软硬件实力较为突出的华为公司作为中标单位，该公司不仅完成了建设任务，在后续运维期间，对于监狱提出的需求，能够及时响应，及时解决。

**（四）认真落实政策，确保流程公开透明。**项目按照要求，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规范地进行了政府采购，确保了项目建设的质量管控和综合效能。

六、存在的问题与建议

项目虽已按照设定目标完成，但其总体与司法部提出的充分运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最终建成标准规范科学统一、数据信息全面准确、业务应用灵活普及、研判预警智慧高效的“智慧监狱”标准还有一定的差距。

建议项目单位在已取得成果的基础上，从实际出发，向先进看齐，提前谋划，主动作为，争取早日完成“智慧监狱”建设目标。

七、评价结果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从预算管理、资金使用、项目管理以及社会综合效益等方面对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分结果为94分，评价等级为“优”。